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080 公司简称:新疆火炬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疆火炬	60308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韦昆	朱阳春
电话	0998-2836777	0998-2836777
办公地址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世纪大道南路77号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世纪大道南路77号
电子信箱	xjhj@xjhjrq.com	xjhj@xjhjrq.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00,632,344.86	1,338,607,882.88	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4,141,535.68	1,025,942,865.35	7.6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60,045.93	53,106,447.85	-49.05
营业收入	195,587,039.94	170,130,506.38	1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679,679.66	39,046,941.09	1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088,834.33	37,080,199.19	24.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4	4.00	增加0.4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8	17.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8	17.8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88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赵安林	境内自然人	33.09	46,825,000	46,825,000	无	
上海君宏湘合信息技术服务中心(普通合伙)	其他	7.77	10,999,500	0	质押	10,090,000
赵海斌	境内自然人	5.26	7,440,000	7,440,000	无	
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51	6,377,600		无	
嘉兴九鼎策略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5	5,595,600		无	
烟台昭宣元盛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74	2,464,800		无	
烟台昭宣元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39	1,972,000		无	
张秀丽	境内自然人	1.31	1,860,000		无	
严始军	境内自然人	1.31	1,860,000		无	
秦秀丽	境内自然人	1.31	1,860,000		无	
陈志龙	境内自然人	1.31	1,860,000		无	
郭鹏	境内自然人	1.31	1,86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赵海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安林之子;股东陈志龙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安林之侄女婿;股东昆吾民乐九鼎、嘉兴九鼎一期、昭宣元盛九鼎、昭宣元泰九鼎为一致行动人;股东秦秀丽为股东严始军之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度,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积极响应能源革命战略号召,切实推进项目建设,不断整合行业资源,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通过业务空间的拓展,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目标。公司管理层全面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策部署,砥砺奋进,逐梦前行,为公司的快速发展不懈努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6亿元,同比增加14.96%,利润总额0.55亿元,同比增加23.92%,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47亿元,同比增加19.55%,基本每股收益0.33元,同比增加17.8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4.33%。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气销售收入1.74亿元,同比增加12.91%。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统称新金融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229,923.23		42,229,923.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34,488.49		4,834,488.49
其他综合收益		27,395,434.74		27,395,434.74

2、根据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别在“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列示;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在“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列示。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1,154,277.01		16,092,689.4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1,154,277.01		16,092,689.43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829,585.21		39,443,264.1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829,585.21		39,443,264.12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19-048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热依汗姑丽·苏坦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19-049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热依汗姑丽·苏坦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对《2019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未发现参与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发表上述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监事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问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19-050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62号文《关于核准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12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5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82,8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50,536,041.4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32,263,958.55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12月27日全部到位,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验字【2017】5541号《验资报告》。

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首次募集资金净额	432,263,958.55
2019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3,348,494.23
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53,659,977.52
尚未使用金额	278,603,981.03
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0.00
减:手续费支出	5,226.28
加:利息收入	4,301,407.02
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82,900,161.77

2019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13,348,494.23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53,659,977.52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78,603,981.03元。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82,603,161.77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和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西部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地区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解放南路支行、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完全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要求管理。截至本报告期末,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规定履行了相应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入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00100120101065555180	101,527,762.94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分行	30475101040008767	44,286,612.2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解放南路支行	65050174603600000277	92,807,077.69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分行	108268251645	44,278,708.92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282,900,161.77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详见“附表一”。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1一6月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1一6月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9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受托人/发行人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人民币/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解放南路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证收益型	7,000	2019年1月21日	2019年4月30日	1.755%
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7天通知存款	保证收益型	10,000	2018年9月04日	2019年4月30日	1.62%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6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喀什市CNG加气站工程建设项目、喀什市天然气工程建设项目、疏勒县天然气工程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19,014.23万元,用于收购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光正燃气有限公司51%股权。上述议案于2019年7月29日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28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4.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6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喀什市CNG加气站工程建设项目	否	6,650.30	6,650.30	5,104.12	648.13	2,535.42	-2,568.70	49.6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喀什市天然气工程建设项目	否	25,968.97	25,968.97	19,707.59	393.75	6,843.16	-12,864.43	34.7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疏勒县天然气工程建设项目	否	9,604.96	9,604.96	9,604.96	292.97	5,234.18	-4,370.78	54.4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疏附县天然气工程建设项目	否	1,002.17	1,002.17	801.14	0	753.24	-47.90	94.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3,226.40	43,226.40	35,217.81	1,334.85	15,366.00	-19,851.8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人民币9,440.46万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的具体内容,请查阅本报告“三、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的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尚未完成。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19-051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国财政部的要求作出的合理变更,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均不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照财会〔2019〕6号文件要求编制执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按照国家财政部印发的财会〔2019〕6号规定的起始日期开始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2)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3)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交易性金融负债”等项目;

(二)利润表项目

(1)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等项目;

(3)“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进行变更,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调整是根据财政部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737 证券简称:科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4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6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陈伟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参会董事审议,依法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一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737 证券简称:科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5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6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结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参会监事审议,依法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内容: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客观、详实的反映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内容: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737 证券简称:科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6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19年8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19年8月27日,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已于2019年8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上述报告。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737 证券简称:科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8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根据规定,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的变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的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的《修订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修订通知》,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3)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2、利润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将利润表“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1)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2)新增“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项目,主要反映: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而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会计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宜。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目前会计准则及财政部、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准确、更可靠、更真实。在审议该议案时,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737 证券简称:科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9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36号。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2,666,6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9.95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519,032,670.00元,减除发行费用117,981,519.64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01,051,150.36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月22日出具了天健验〔2018〕16号《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均已达账。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防范资金使用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